

儿童发展基金督导委员会
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二)
在添马政府总部西翼地下 7 号会议室举行会议
会议纪要

出席者

张琼瑶女士	劳工及福利局常任秘书长	(主席)
安白丽女士		
陈继宇博士		
张永德医生		
赵洁华女士		
叶亦楠先生		
林慧芬女士		
刘仲恒医生		
罗嘉穗女士		
李婉心女士		
黄锦良先生		
黄何明雄博士		
郭李梦仪女士	社会福利署助理署长(青年及感化服务)	
江润珊女士	劳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书长 (儿童事务委员会)	(秘书)

列席者

梁振荣先生	劳工及福利局副局长(福利)1	
张慧华女士	劳工及福利局总行政主任 (儿童事务委员会)	
茹胜祥先生	劳工及福利局高级行政主任 (儿童事务委员会)3	
伍家豪先生	劳工及福利局高级项目经理 (儿童事务委员会)	

因事缺席者

罗健熙先生

胡敬雯女士

议程第(1)项：导师培训课程的最新进展

[文件编号：SCCDF 1/2020]

委员听取了社会福利署(社署)为儿童发展基金(基金)计划营办机构举办的导师培训课程的最新进展。自 2019 年 5 月起，社署为逾 170 名基金计划人员举办了五个导师培训课程，内容包括财务规划、快乐童年的正向辅导法则、订立个人发展规划的目标及实践规划、职业／人生规划及正向思维。委员备悉，营办机构对这些课程反应踊跃。

2. 委员同时备悉，社署计划于 2021 年重办三个及新办两个导师培训课程。为协助友师向基金学员提供更佳支援，新办两个课程的主题是建立良好友师与学员关系，以及有效推动学员／家长的参与。

3. 一名委员询问导师培训课程的参与率为何，并建议社署考虑把这些课程扩展至友师。社署在会议上作出的回应如下：

(a) 每间基金计划营办机构须为基金学员、学员家长和友师提供培训课程。目前有数千名友师为现有的基金计划提供服务。导师培训课程旨在为基金计划营办机构提供专业知识，以便营办机构为基金计划举办上述的培训课程；

(b) 第七批和第八批由非政府机构营办的计划及第五批和第六批校本计划的营办机构，可报名参加导师培训课程。为方便参加者有效地进行讨论和分享意见，每班人数约为 30 人。社署会考虑日后举办更多导师培训课程；以及

(c) 社署会探讨举办适合友师的网上培训课程。

议程第(2)项：儿童发展基金计划的最新进展

[文件编号：SCCDF 2/2020]

4. 委员获悉基金计划的进展和在 2019 年已完成的第三批校本计划的表现。委员对基金计划的表现大致满意，并备悉在友师及捐款配对、推行目标储蓄计划和个人发展规划，以及在计划期内为基金学员提供培训方面，营办机构显示具有按照指定要求推行基金计划的能力。绝大多数的基金学员均能够持续进行并完成为期两年的目标储蓄计划。
5. 委员又备悉，社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向基金计划营办机构发出推行基金计划良好实务指引，把曾营办基金计划的机构的宝贵经验和实务智慧传承给其他营办机构。
6. 因应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小组课程和大型活动均被取消或暂停。委员备悉，社署已采取弹性方式监察基金计划的表现，例如延长计划期、以其他方式推行基金计划等。
7. 委员在会议上提出的意见／建议如下：
 - (a) 现有基金计划营办机构在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下营办计划的良好示例(例如举办网上活动的有用提示)，可传承给所有营办机构；
 - (b) 社署可考虑进行调查或举办基金计划营办机构分享会，以搜集营办机构对推行计划的意见；以及
 - (c) 对一些从教会招募友师的营办机构而言，要从商界招募友师并不容易。可为这些营办机构提供更多支援。
8. 委员备悉，社署会安排举办基金计划营办机构分享会，以搜集营办机构的意见，并继续在营办机构之间分享良好示例。

9. 委员同时备悉，基金的策略伙伴一直在招募友师、为基金学员举办工作体验课程让他们了解商界等范畴，为基金计划提供支援。委员建议与策略伙伴分享良好实务指引，以便持续改善基金计划。

劳工及福利局
2020年12月